

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募集期的公告

天弘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已获中国证监会 2021 年 3 月 29 日证监许可【2021】1032 号文准予注册募集。

本基金已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起公开募集，原定募集截止日为 2021 年 4 月 26 日。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天弘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天弘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和《天弘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的有关规定，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，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日期延长至 2021 年 5 月 10 日，即本基金 2021 年 5 月 10 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，并自 2021 年 5 月 11 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。

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敬请阅读 2021 年 4 月 10 日刊登在本公司官方网站等规定媒介上的《天弘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。

投资者也可登录本公司官方网站（www.thfund.com.cn）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（95046）进行详细咨询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上述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其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